股票代碼：1904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一號
電　　話：(02)2222-513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9
(七)關係人交易	50～57
(八)質押之資產	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其　　他	58～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65
3.大陸投資資訊	65～66
(十四)部門資訊	66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7～8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隆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正隆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於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就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資產總額之5.89%及5.41%，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分別佔稅前淨利之4.89%及4.69%。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KPMG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存貨明細及相關費損請詳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經濟環境變化快速且紙類價格受國際原物料市場直接影響，導致存貨成本可能存在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此外，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的估計須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

因應之查核程序：

瞭解正隆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並評估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檢視管理階層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假設作比較，以評估本期存貨備抵損失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的銷售價格，並抽核存貨期後市場價格變動情形或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及備抵損失估計之合理性。

二、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九)；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交易及資訊揭露請詳附註六(六)及十二(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子公司之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且影響子公司之營運結果，因此，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財務報告中有關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Winvantage Corporation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與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轄下之全資子公司Sinobird Holding Limited及Hybest (BVI) Company Limited(以下併稱買方)簽訂股權轉讓合約以出售子公司Ever Onward Corporation 100%股權並間接轉讓上海中隆紙業有限公司100%股權。因買方未依據股份買賣協議支付款項，現已於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立案，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日正式組成仲裁庭。出售股權股款之減損評估係以仲裁結果之可能性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而此估計可能因仲裁程序之進行而產生變動，因此對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要。

因應之查核程序：

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請詳關鍵查核事項一、存貨評價。

另，有關出售股權股款之減損評估所執行的查核程序包含訪談管理階層及外部律師並檢視交易雙方往來法律文件以了解因本股權交易衍生之仲裁案件發生經過，取得公司內部評估文件及外部律師針對該仲裁案件所出具之法律詢證函；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出售股權股款之減損提列是否合理；評估仲裁案件於個體財務報告之揭露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隆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隆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隆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吳美萍

丁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十五 日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金　額	%	109.12.31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170,491	4	3,243,368	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七))	3,772,019	7	2,970,847	6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七)	1,561,084	3	1,722,415	3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3,422,062	6	2,644,952	5
1320	在建及待售房地(附註六(五))	2,710,756	5	3,176,651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1,608,106	3	1,940,808	4
		15,244,518	28	15,699,041	3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58,046	1	535,45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七)	13,145,714	24	11,277,498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23,050,768	42	20,343,403	4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1,056,873	2	984,595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七及八)	1,003,387	2	1,103,33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629,411	1	664,82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七)	201,290	-	324,518	1
		39,745,489	72	35,233,625	69
	資產總計	$ 54,990,007	100	50,932,666	100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金　額	%	109.12.31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廿三))	$ 1,827,276	4	1,798,204	4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554,420	8	4,123,796	8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48,284	1	327,29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廿三)及七)	53,227	-	47,001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廿三))	148,700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二)、(五)、(十七)及七)	3,756,052	7	4,072,611	8
		10,687,959	20	10,368,908	2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廿三))	13,755,781	25	11,532,280	2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1,336,315	2	1,246,165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廿三)及七)	739,667	1	748,92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三))	706,367	1	1,153,237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9,726	1	479,351	1
		17,047,856	30	15,159,957	29
	負債合計	27,735,815	50	25,528,865	50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五))	11,082,745	20	11,082,745	2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五))	1,157,532	2	1,132,062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五))	3,485,170	7	3,126,808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五))	1,589,982	3	1,014,000	2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五))	11,575,045	21	10,638,168	21
34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95,698)	(4)	(1,935,455)	(4)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59,416	1	345,473	1
	權益合計	27,254,192	50	25,403,801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4,990,007	100	50,932,666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舒云　　經理人：張清標　　會計主管：何台根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十七)及七)	$ 34,294,239	100	30,410,5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三)、(十八)、七及十二)	26,144,648	76	22,276,797	73
	營業毛利	8,149,591	24	8,133,705	27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一)、(十三)、(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094,703	6	2,172,135	7
6200	管理費用	1,577,878	5	1,612,58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1,623	-	89,858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264	-	1,185	-
		3,797,468	11	3,875,758	13
	營業淨利	4,352,123	13	4,257,947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183,247	-	177,26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及七)	(31,258)	-	(107,47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五)、(七)、(十一)、(十九)及七)	(146,583)	-	(196,06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410,045	1	499,479	2
		415,451	1	373,198	1
	稅前淨利	4,767,574	14	4,631,145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804,152	2	903,399	3
	本期淨利	3,963,422	12	3,727,746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稅後淨額)(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139,485)	-	(144,48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2,594	-	20,07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891)	-	(124,4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66,777)	(1)	(772,006)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40,061	-	176,303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6,716)	(1)	(595,703)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3,607)	(1)	(720,112)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19,815	11	3,007,634	10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58		3.3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57		3.3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舒云　　經理人：張清標　　會計主管：何台根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合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082,745	1,130,653	2,884,571	1,068,452	8,572,266	(1,230,240)	216,240	23,724,687
本期淨利	-	-	-	-	3,727,746	-	-	3,727,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4,130)	(705,215)	129,233	(720,1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83,616	(705,215)	129,233	3,007,6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2,237	-	(242,237)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54,452)	54,452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29,929)	-	-	(1,329,9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409	-	-	-	-	-	1,40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082,745	1,132,062	3,126,808	1,014,000	10,638,168	(1,935,455)	345,473	25,403,801
本期淨利	-	-	-	-	3,963,422	-	-	3,963,4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7,307)	(160,243)	113,943	(143,6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66,115	(160,243)	113,943	3,819,81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58,362	-	(358,362)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75,982	(575,982)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994,894)	-	-	(1,994,8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25,470	-	-	-	-	-	25,470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082,745**	**1,157,532**	**3,485,170**	**1,589,982**	**11,575,045**	**(2,095,698)**	**459,416**	**27,254,19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舒云　　經理人：張清標　　會計主管：何台根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767,574	4,631,1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26,882	1,407,0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264	1,185
利息費用	146,583	196,066
利息收入	(13,160)	(29,857)
股利收入	(30,423)	(27,4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410,045)	(499,4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328)	(49,6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3,110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18,6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淨利益	(6,570)	(1,4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67,313	977,8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824,436)	(121,783)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61,331	260,501
存貨	(777,110)	(297,968)
在建及待售房地	462,308	575,513
其他流動資產	114,087	75,303
應付票據及帳款	430,624	295,07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0,988	(44,858)
其他流動負債	(419,006)	406,797
淨確定福利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590,851)	(700,546)
調整項目合計	(154,752)	1,425,8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612,822	6,057,014
收取之利息	11,530	29,767
收取之股利	100,705	82,652
支付之利息	(159,205)	(212,420)
支付之所得稅	(499,984)	(666,2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65,868	5,290,7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69,761)	(745,8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	1,065,2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46,834)	(2,619,8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939	120,36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55,56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213)	(126,64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20,245	(270,5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89,624)	(2,521,7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9,072	(1,023,511)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2,372,201	(20,094)
發放現金股利	(1,994,894)	(1,329,929)
租賃本金償還	(55,500)	(47,8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0,879	(2,421,4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72,877)	347,6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43,368	2,895,7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70,491	3,243,36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舒云　　經理人：張清標　　會計主管：何台根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八年二月四日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一號，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一日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分別吸收合併天隆造紙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山富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包括：(一)紙類之製造及買賣；(二)造紙重要原料之產銷；(三)紙器及紙類加工品之產銷；(四)委託營造商興建國民住宅或商業大樓出售、出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及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一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一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一天；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　　貨

1.製造業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2.建設業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必要支出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餘額。淨變現價值之釐定方法如下：

(1)在建房地：淨變現價值為估計售價(當時市場情況)減去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2)待售房地：淨變現價值為估計售價(參照管理當局按當時市場情況估計)減去於銷售房地時所產生之估計成本及銷售費用。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本公司損益。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將剩餘股權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建築物：10~55年

(2)機器設備：3~30年

(3)運輸及雜項設備：3~10年

(4)出租資產：15~50年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在建及待售房地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廠址復原

本公司依據租賃合約對於承租之廠房及辦公場所負有復原之義務，此項負債準備係以租賃合約終止時，預估可能之復原成本折現值衡量，並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備抵銷貨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銷貨折讓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衡量。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銷售

本公司生產並銷售紙類相關用品。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房屋銷售

本公司委託營造公司興建供出售之住宅及商業大樓。本公司係於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本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因此，本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之日期為準。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除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或具重大影響之判斷，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外，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未涉及重大判斷。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存貨評價及出售股權股款之減損評估

存貨評價請詳附註五(一)。另，出售股權股款之減損評估係以仲裁結果之可能性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報導日依所有可取得之資訊評估應提列之減損損失，此估計可能因仲裁程序之進行而產生重大變動，其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二)。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82	681
活期存款	1,491,577	2,018,732
支票存款	537,596	661,239
定期存款	1,994	938
商業本票	138,642	561,778
	$ 2,170,491	**3,243,368**

(二)透過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2,402**	**8,9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546,332	480,015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11,714	55,437
	$ 658,046	**535,452**

1.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3.本公司與銀行簽訂無本金利率交換合約係用以規避因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利率風險，相關融資活動請詳附註六(十)。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10.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到期日	收取變動利率	支付利率
新台幣$1,200,000	111.02.21~111.06.02	90天CP	0.94%~1.15%

109.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到期日	收取變動利率	支付利率
新台幣$1,200,000	111.02.21~111.06.02	90天CP	0.94%~1.15%

4.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金融資產並未提供質押擔保。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727,923	472,967
應收帳款	3,097,809	2,528,3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61,084	1,722,415
減：備抵損失	(53,713)	(30,449)
	$ 5,333,103	**4,693,262**

1.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987,845	0.26%	13,142
逾期1~30天	386,650	7.81%	30,211
逾期31~90天	2,326	15.71%	365
逾期91~180天	-	-	-
逾期181天以上	9,995	100.00%	9,995
	$ 5,386,816		**53,713**

	109.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354,821	0.25%	11,041
逾期1~30天	359,678	3.30%	11,864
逾期31~90天	2,200	28.54%	628
逾期91~180天	203	52.76%	107
逾期181天以上	6,809	100.00%	6,809
	$ 4,723,711		**30,449**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30,449	29,476
減損損失提列	23,264	1,185
本期沖銷數	-	(212)
期末餘額	**$ 53,713**	**30,449**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四)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在途存貨	$ 243,737	262,411
材料及物料	955,785	917,317
半成品及在製品	1,779,081	1,064,564
製成品	443,459	400,660
	$ 3,422,062	**2,644,952**

上列存貨均未提供抵押擔保；另，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出售之存貨成本	$ 24,775,453	20,421,964
存貨跌價損失(迴升利益)	5,517	(57,152)
因實際較低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54,969	622,107
出售下腳、廢料收入及盤盈虧	(34,511)	(28,803)
與存貨相關營業成本	**$ 25,301,428**	**20,958,116**

(五)在建及待售房地

本公司委託營造公司興建供出售、出租之住宅及商業大樓已投入成本如下：

	在建／待售房地		預收房地款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正隆天第待售房地	$ 27,245	27,245	-	-
北投麗池待售房地	49,304	50,378	-	-
正隆晶鑽待售房地	-	3,588	-	-
羅斯福路待售房地	380,941	806,254	175,480	497,630
饒河街待售房地	35,647	384,668	-	285,528
杭州南路合建在建房地	2,102,945	1,793,341	599,889	403,320
三重合建在建房地	18,647	18,066	-	-
南昌路合建在建房地	95,747	92,831	-	-
承德路合建在建房地	280	280	-	-
	$ 2,710,756	**3,176,651**	**775,369**	**1,186,478**

本公司因在建房地而將利息費用資本化之金額及其資本化利率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資本化利息	**$ 15,091**	**14,903**
資本化利率	**1.02%~1.06%**	**1.14%~1.49%**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如下：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11,780,538	10,014,868
關聯企業	1,381,201	1,278,655
	13,161,739	11,293,523
減：累計減損	(16,025)	(16,025)
	$ 13,145,714	**11,277,498**

1.子公司

(1)本公司基於集團營運考量，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對Om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增資計272,720千元，再透過該公司取得Chu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股權，相關增資之法定程序業已完成。

(2)本公司為拓展越南市場及擴建廠房，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對Cheng Loong Southeast Asia Holding Co., Ltd.增資分別為1,397,040千元及745,800千元，再分別轉投資Cheng Loong Vietnam Investment Co., Ltd.及Cheng Loong Vietnam Paper Investment Co., Ltd.，相關增資之法定程序業已完成。

(3)本公司之子公司Om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計1,065,211千元，相關減資之法定程序業已完成。

(4)本公司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1)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大園汽電)	汽電共生廠經營	臺灣	41.06 %	41.06 %
美國正隆公司(美國正隆)	廢紙買賣	美國	34.03 %	34.03 %

(2)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大園汽電	**$ 1,596,398**	**1,566,277**

(3)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A.大園汽電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1,148,317	1,034,798
非流動資產	3,267,568	3,301,155
流動負債	(388,410)	(1,813,129)
非流動負債	(1,983,531)	(533,049)
淨 資 產	**$ 2,043,944**	**1,989,775**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2,043,944**	**1,989,775**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1,997,736**	**1,842,558**
本期淨利	$ 170,371	182,213
其他綜合損益	54,968	120,369
綜合損益總額	**$ 225,339**	**302,582**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225,339**	**302,582**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817,001	747,982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92,524	124,240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70,282)	(55,221)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839,243	817,001
減：順流出售土地未實現利益沖銷		(89,345)	(89,34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749,898**	**727,656**

B.美國正隆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1,187,198	969,427
非流動資產		169,766	163,667
流動負債		(203,547)	(137,659)
非流動負債		(12,499)	(25,286)
淨 資 產	**$**	**1,140,918**	**970,149**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1,140,918**	**970,149**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2,330,229**	**1,315,360**
本期淨利	$	209,546	73,369
其他綜合損益		(38,777)	(67,010)
綜合損益總額	**$**	**170,769**	**6,359**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170,769**	**6,359**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330,142	326,569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58,113	2,164
本期買回庫藏股之淨值差異		-	1,409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388,255**	**330,14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388,255**	**330,142**

C.彙總性財務資訊－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0.12.31	109.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227,023**	**204,832**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0,656	9,445
其他綜合損益	11,535	60,372
綜合損益總額	**$ 22,191**	**69,817**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4.美國正隆係本公司於美國地區設置之關聯企業，該公司之會計年度採用十月制。為適用權益法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使用美國正隆報導日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及雜項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213,260	6,872,332	32,651,572	2,484,283	468,099	2,974,019	50,663,565
增　添	1,130,084	78,449	9,407	90,308	-	2,756,406	4,064,654
處　分	-	-	(163,989)	(142,034)	-	-	(306,023)
重分類	124,665	955,485	1,682,396	110,105	-	(2,775,008)	97,64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468,009**	**7,906,266**	**34,179,386**	**2,542,662**	**468,099**	**2,955,417**	**54,519,83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181,300	6,840,411	32,167,872	2,475,287	468,099	1,146,957	48,279,926
增　添	33,337	9,994	3,285	60,065	-	2,633,890	2,740,571
處　分	(1,465)	(78,139)	(166,775)	(135,628)	-	-	(382,007)
重分類	88	100,066	647,190	84,559	-	(806,828)	25,07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213,260**	**6,872,332**	**32,651,572**	**2,484,283**	**468,099**	**2,974,019**	**50,663,5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4,339,322	23,653,507	2,151,856	175,477	-	30,320,162
本期折舊	-	200,287	1,073,307	135,616	10,090	-	1,419,300
減損損失	-	-	33,110	-	-	-	33,110
處　分	-	-	(158,206)	(138,206)	-	-	(296,412)
重分類	-	(6,930)	(129)	(30)	-	-	(7,0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4,532,679**	**24,601,589**	**2,149,236**	**185,567**	**-**	**31,469,07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4,167,904	22,835,845	2,153,524	165,388	-	29,322,661
本期折舊	-	188,154	978,741	131,768	10,089	-	1,308,752
處　分	-	(16,736)	(161,079)	(133,436)	-	-	(311,25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4,339,322**	**23,653,507**	**2,151,856**	**175,477**	**-**	**30,320,162**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6,468,009**	**3,373,587**	**9,577,797**	**393,426**	**282,532**	**2,955,417**	**23,050,768**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213,260**	**2,533,010**	**8,998,065**	**332,427**	**292,622**	**2,974,019**	**20,343,403**
民國109年1月1日	**$ 5,181,300**	**2,672,507**	**9,332,027**	**321,763**	**302,711**	**1,146,957**	**18,957,265**

1.本公司進行產線重新調整，以提高產品競爭力，致部分設備產生閒置。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內部評估報告評估後，針對該等設備提列資產減損損失33,110千元。

2.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廠房用地之營業需要而取得地目屬田地或水利用地等之土地餘額分別為1,084,068千元及1,087,016千元，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均暫以信託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人簽訂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並積極向有關機關申請變更地目中，待地目變更完成再過戶予本公司。

4.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建造中之未完工程金額分別為2,831,489千元及2,483,669千元，金額包含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本公司因未完工程而將利息費用資本化之金額及其資本化利率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資本化利息	**$ 26,205**	**15,781**
資本化利率	**1.02%~1.06%**	**1.14%~1.49%**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累計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92,277	93,469	6,535	861	1,093,142
增　添	3,113	57,886	-	-	60,999
租約修改	(2,112)	2	-	-	(2,110)
處　分	(1,126)	(3,334)	(5,640)	-	(10,100)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99,875	-	-	-	99,87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092,027**	**148,023**	**895**	**861**	**1,241,80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51,538	81,733	6,535	861	1,040,667
增　添	7,055	11,736	-	-	18,791
租約修改	(7,556)	-	-	-	(7,556)
重 分 類	41,240	-	-	-	41,24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992,277**	**93,469**	**6,535**	**861**	**1,093,142**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總　計
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6,053	39,799	2,305	390	108,547
本期折舊	36,461	25,832	671	195	63,159
處　　分	(313)	(1,429)	(2,081)	-	(3,823)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7,050	-	-	-	17,05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9,251**	**64,202**	**895**	**585**	**184,933**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0,040	17,934	1,177	195	49,346
本期折舊	31,379	21,865	1,128	195	54,567
重 分 類	4,634	-	-	-	4,63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6,053**	**39,799**	**2,305**	**390**	**108,547**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972,776**	**83,821**	**-**	**276**	**1,056,87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926,224**	**53,670**	**4,230**	**471**	**984,595**
民國109年1月1日	**$ 921,498**	**63,799**	**5,358**	**666**	**991,321**

(九)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土地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7,326	1,512,720	99,875	1,679,921
自待售房地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023	20,929	-	21,952
轉出至使用權資產	-	-	(99,875)	(99,87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8,349**	**1,533,649**	**-**	**1,601,998**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6,310	1,546,718	142,589	1,755,617
自待售房地轉入	1,191	11,977	-	13,168
轉出至使用權資產	-	-	(41,240)	(41,240)
處分	(175)	(45,975)	-	(46,150)
租約修改	-	-	(1,474)	(1,47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7,326**	**1,512,720**	**99,875**	**1,679,921**

	土　地	房　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土地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563,767	12,815	576,582
本期折舊	-	27,915	4,235	32,150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6,929	-	6,929
轉出至使用權資產	-	-	(17,050)	(17,05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598,611**	**-**	**598,61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44,570	9,054	553,624
本期折舊	-	28,425	8,395	36,820
轉出至使用權資產	-	-	(4,634)	(4,634)
處分	-	(9,228)	-	(9,22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563,767**	**12,815**	**576,582**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68,349**	**935,038**	**-**	**1,003,387**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7,326**	**948,953**	**87,060**	**1,103,339**
民國109年1月1日	**$ 66,310**	**1,002,148**	**133,535**	**1,201,993**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4,633,95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786,834**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提前終止其將所承租之台中港土地轉租予關係人之租賃合約，並將原帳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累計折舊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項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八)。

2.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1～5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二)。

3.本公司出租新北市板橋區公所公十五地下停車場及宜蘭廠廠房並非以獲得長期資本增值或賺取租金為主要目的，故未將相關資產認列為投資性不動產，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出租資產項下。

4.由於上列投資性不動產缺乏可比較市場資料，故其公允價值係由本公司管理當局參照個別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之鄰近地區最近期交易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決定。其公允價值係依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

5.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短期借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NTD	0.75%	114	$ 1,130,000	64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0.91%~1.79%	112~114	3,667,734	2,281,214
信用狀借款	USD	0.71%~0.80%	111	24,248	250,219
信用狀借款	EUR	0.80%~0.85%	111	1,538	6,403
信用狀借款	JPY	0.70%~0.84%	111	34,511	75,601
信用狀借款	SEK	3.90%	111	359	661
應付商業本票	NTD	0.86%~1.07%	111~114	10,873,367	10,076,386
合　　計				**$ 15,731,757**	**13,330,484**
流動－短期借款				$ 1,827,276	1,798,204
流動－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48,700	-
非 流 動				13,755,781	11,532,280
合　　計				**$ 15,731,757**	**13,330,484**

1.華南商業銀行等十三家聯貸案，總額度7,200,000千元(含循環性商業本票保證額度4,320,000千元)，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三日至一一二年十月二十二日，共五年。依約本公司可於授信額度內循環使用，因其具有長期循環之性質，無需以短期資金償還，故列為長期借款。商業本票則因其債務性質具有長期循環之性質，故列為長期借款。

2.法商東方匯理銀行等九家聯貸案，總額度2,600,000千元(循環性商業本票保證額度500,000千元及發行短期商業本票額度2,100,000千元)，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共三年。前述保證額度授信期間為三年內循環使用，發行商業本票授信期間為一年，依約本公司可於授信額度內循環使用，其中循環性商業本票具有長期循環之性質，無需以短期資金償還，故列為長期借款；短期商業本票則因其債務性質不具有長期循環性質，故列為短期借款。

3.第一商業銀行等十家聯貸案，總額度4,800,000千元(含循環性商業本票保證額度3,840,000千元)，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一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共五年。依約本公司可於授信額度內循環使用，因其具有長期循環之性質，無需以短期資金償還，故列為長期借款。商業本票則因其債務性質具有長期循環之性質，故列為長期借款。

4.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案，總額度1,400,000千元，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依約本公司不可於授信額度內循環使用，於寬限期兩年後每月15日平均攤還本金。

5.華南商業銀行等十二家聯貸案，總額度8,000,000千元(含循環性商業本票額度6,800,000千元)，合約授信期間自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共五年。依約本公司可於授信額度內循環使用，因其具有長期循環之性質，無需以短期資金償還，故列為長期借款。商業本票則因其債務性質具有長期循環之性質，故列為長期借款。

6.除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歡迎回台投資專案貸款」案外，為取得其餘借款，本公司承諾於授信存續期間除須履行合約所列義務外，並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各年度年底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有形淨值比率(總資產－總負債－無形資產／總資產)不得低於百分之四十；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二・二五倍。

7.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違反上述各項財務比率及相關承諾。

8.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53,227**	**47,001**
非流動	**$ 739,667**	**748,924**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452**	**13,924**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之費用	**$ 9,933**	**5,039**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少)	**$ 143**	**1,505**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租賃費用支付數	$ 9,933	5,039
營業活動之租賃負債利息支付數	13,452	13,924
籌資活動之租賃本金償還數	55,500	47,88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8,885**	**66,851**

(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93,552	136,277
一至二年	63,823	106,854
二至三年	45,826	81,182
三至四年	33,305	62,919
四至五年	12,482	50,168
五年以上	1,627	57,785
	$ 250,615	**495,185**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19,148千元及119,480千元，列報於營業收入項下。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09,267)	(3,358,5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02,900	2,205,29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06,367)**	**(1,153,23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02,90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58,527)	(3,095,898)
期初調整數	-	(100)
計畫支付之福利	205,218	173,02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6,421)	(363,20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9,537)	(72,34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09,267)**	**(3,358,527)**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05,290	1,512,978
期初調整數	-	100
利息收入	13,789	15,3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2,065	45,42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23,733	790,27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61,977)	(158,85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02,900**	**2,205,290**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9,357	42,44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6,391	14,540
	$ 45,748	**56,983**
營業成本	$ 29,573	37,288
推銷費用	4,350	5,259
管理費用	10,729	13,054
研究發展費用	1,096	1,382
	$ 45,748	**56,983**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866,509	548,727
本期認列	174,356	317,782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040,865**	**866,509**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625 %	0.62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0 %	2.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69,28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9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76,674)	79,383
未來薪資增加率	77,252	(75,001)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78,586)	81,447
未來薪資增加率	79,246	(76,8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9,290千元及93,38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03,661	710,486
遞延所得稅費用	200,491	192,913
所得稅費用	**$ 804,152**	**903,399**

2.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4,871)**	**(173,30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40,061)**	**(176,303)**

3.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4,767,574	4,631,14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953,515	926,2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1,726
免稅土地所得	(17,955)	(27,306)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及估計差異	(14,405)	4,1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利益	(61,723)	(40,013)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552	(6,366)
土地增值稅	10,005	31,363
投資抵減	(50,000)	(55,292)
其　　他	(15,837)	38,900
	$ 804,152	**903,399**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3,163)**	**(12,611)**

本公司經評估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產生足夠之課稅所得額以抵減之，因此，未將該等項目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未提撥數	提列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未實現暫估費用	期末存貨閒置產能轉列銷貨成本數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314)	(33,936)	(27,451)	(19,655)	(452,174)	(101,290)	(664,820)
借(貸)記損益	65,185	(971)	15,036	2,164	-	28,927	110,341
借(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4,871)	-	-	-	(40,061)	-	(74,93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34,907)**	**(12,415)**	**(17,491)**	**(492,235)**	**(72,363)**	**(629,41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855)	(33,994)	(22,159)	(16,382)	(275,871)	(122,076)	(476,337)
借(貸)記損益	5,855	58	(5,292)	(3,273)	-	20,786	18,134
借(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0,314)	-	-	-	(176,303)	-	(206,61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0,314)**	**(33,936)**	**(27,451)**	**(19,655)**	**(452,174)**	**(101,290)**	**(664,8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土地增值稅	機器設備耐用年限折舊提列財稅差異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7,209	195,480	891,016	2,460	1,246,165
借(貸)記損益	20,285	-	72,325	(2,460)	90,15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77,494**	**195,480**	**963,341**	**-**	**1,336,315**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7,326	195,757	778,303	-	1,071,386
借(貸)記損益	59,883	(277)	112,713	2,460	174,7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57,209**	**195,480**	**891,016**	**2,460**	**1,246,165**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　　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0千元，實際發行均為11,082,745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675,632	675,632
庫藏股票交易	39,381	39,38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價值與帳面價值差額	439,684	414,214
其　　他	2,835	2,835
	$ 1,157,532	**1,132,06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據當年度可分配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再衡量資本支出及財務規劃需要，儘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資金配發股票股利，剩餘之盈餘應配發50%以上現金股利，其餘為股票股利；惟現金股利每股金額不足壹角時，併以後年度發放。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股東股利之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股東股利－現金，每股分別為1.8元及1.2元	$ 1,994,894	1,329,929

相關股利分派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	$ 3,963,422	3,727,74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1,108,275	1,108,27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58	3.36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	$ 3,963,422	3,727,74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111,524	1,111,634
每股盈餘(元)	$ 3.57	3.3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10年度	109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108,275	1,108,275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3,249	3,359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11,524	1,111,634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	$ 33,192,976	28,646,422
營建收入	944,393	1,588,247
租金收入	119,148	119,480
汽電收入	37,722	56,353
	$ 34,294,239	**30,410,502**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386,816	4,723,711	4,862,641
減：備抵損失	(53,713)	(30,449)	(29,476)
	$ 5,333,103	**4,693,262**	**4,833,165**
合約負債－預收房地款	**$ 775,369**	**1,186,478**	**1,097,333**

(1)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2)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83,158千元及874,066千元。

(3)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差異。

(十八)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於扣除員工酬勞前如有本期稅前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皆為90,00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一一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九年度實際分派情形則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相同。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13,160	29,857
股利收入	30,423	27,431
租金收入	42,098	51,415
廢棄物處理補貼收入	97,566	68,559
	$ 183,247	**177,262**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328	49,61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18,6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益	6,570	1,41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19,325)	(185,7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3,110)	-
其　　他	12,279	8,629
	$ (31,258)	**(107,477)**

3.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扣除利息資本化後之金額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 133,131	182,142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3,452	13,924
財務成本淨額	**$ 146,583**	**196,066**

有關利息資本化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及(七)。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暨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

A.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機構，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B.應收票據及帳款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必要時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C.衍生金融商品

本公司衍生金融商品之交易相對人，均係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本公司認為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8,399,174千元及9,187,915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15,731,757	15,875,891	1,994,080	13,881,811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902,704	4,902,704	4,902,704	-	-
租賃負債	792,894	1,020,161	66,103	197,688	756,370
其他應付款	2,189,901	2,189,901	2,189,901	-	-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2,402	2,402	2,402	-	-
	$ 23,619,658	**23,991,059**	**9,155,190**	**14,079,499**	**756,370**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13,330,484	13,505,767	1,821,849	11,683,918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451,092	4,451,091	4,451,091	-	-
租賃負債	795,925	1,035,448	60,167	180,061	795,220
其他應付款	2,129,740	2,129,740	2,129,740	-	-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8,972	8,972	8,972	-	-
	$ 20,716,213	**21,131,018**	**8,471,819**	**11,863,979**	**795,22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8,563	27.6300	2,170,691	88,736	28.0500	2,489,039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3,966	27.8000	388,255	11,420	28.9100	330,142
越　　盾	505,905,976	0.0010	505,906	453,629,771	0.0010	453,63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0,598	27.7300	293,885	17,074	28.1500	480,644
日　　幣	431,735	0.2423	104,609	532,737	0.2745	146,236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上列各項外幣匯率相對新台幣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7,722千元及18,62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其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即為帳列兌換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九)。

4.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994**	**938**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630,219	2,580,510
金融負債	(15,731,757)	(13,330,484)
	$ (14,101,538)	**(10,749,974)**

本公司係依報導日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進行敏感度分析，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5,254千元及26,875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借款之利率風險暴險。

另，本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資產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擬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報導日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上漲10%	**$ 54,633**	**48,002**
下跌10%	**$ (54,633)**	**(48,002)**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46,332	546,332	-	-	546,332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111,714	-	-	111,714	111,714
	$ 658,046	**546,332**	**-**	**111,714**	**658,0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70,49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333,103				
其他應收款	665,7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8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657				
	$ 8,399,8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2,402**	**-**	**-**	**2,402**	**2,402**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15,731,75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902,704				
其他應付款	2,189,901				
存入保證金	482,017				
租賃負債	792,894				
	$ 24,099,273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80,015	480,015	-	-	480,015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55,437	-	-	55,437	55,437
	$ 535,452	**480,015**	**-**	**55,437**	**535,4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43,36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693,262				
其他應收款	884,89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6,43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641				
	$ 9,188,5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8,972**	**-**	**-**	**8,972**	**8,9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13,330,48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451,092				
其他應付款	2,129,740				
存入保證金	451,917				
租賃負債	795,925				
	$ 21,159,158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均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該等金融工具於估計公允價值時，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股價淨值比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係以第三方定價資訊為其公允價值。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972)	55,437
認列於損益	6,57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6,27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402)**	**111,71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382)	55,437
認列於損益	1,410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8,972)**	**55,437**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負債)相關者如下：

	110.12.31	109.12.31
總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2,402)	(8,972)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第三方定價資訊為其公允價值，由於決定公允價值之不可觀察輸入值非本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及109.12.31皆為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率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0%	**$ (4,788)**	**4,788**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10%	**$ (2,693)**	**2,693**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與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本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廿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政策，係以確保具有未來發展所需之必要及合理財務資源，同時亦考量適切負債比率，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信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皆為50%。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短期借款	$ 1,798,204	29,072	-	1,827,276
長期借款	11,532,280	2,372,201	-	13,904,481
租賃負債	795,925	(55,500)	52,469	792,89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4,126,409**	**2,345,773**	**52,469**	**16,524,651**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短期借款	$ 2,821,715	(1,023,511)	-	1,798,204
長期借款	11,552,374	(20,094)	-	11,532,280
租賃負債	835,557	(47,888)	8,256	795,92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5,209,646**	**(1,091,493)**	**8,256**	**14,126,409**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美國正隆公司(美國正隆)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大園汽電)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正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正隆投資)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民豐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豐塑膠)	該公司係本公司法人董事
山發股份有限公司(山發公司)	該公司係本公司法人董事
山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山富貿易)	該公司係本公司法人董事
仁云股份有限公司(仁云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文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文經開發)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山發日本株式會社(山發日本)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科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科隆工業)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怡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怡元投資)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山隆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山隆汽車)	原為實質關係人之子公司，該實質關係人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董事改選後，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山隆通運)	原為實質關係人，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董事改選後，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山發(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山發)	實質關係人
山發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山發營造)	實質關係人
悅隆股份有限公司(悅隆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正隆關懷兒童基金會(正隆關懷兒童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鄭火田慈善基金會(鄭火田慈善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山隆船務報關股份有限公司(山隆船務)	原為實質關係人之子公司，該實質關係人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董事改選後，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山發物業股份有限公司(山發物業)	實質關係人之子公司
山發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山發機電)	實質關係人之子公司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正隆職福會）	實質關係人
劉克涯	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錢璧華	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劉御邦	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鄭人豪	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鄭政隆	與本公司董事長屬二親等內關係
正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太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Vina Tawana Container Co., Ltd. (Vina)	本公司之子公司
Om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Omis Holdings)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u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Chung Loong Holdings)	本公司之子公司
Winvantage Corporation (Winvantage)	本公司之子公司
Scorpion Perfect Investments Ltd. (Scorp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H.K. Chung Hao)	本公司之子公司
青島中隆紙業有限公司(青島中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漳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漳州正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上海中豪)	本公司之子公司
成都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成都正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河南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河南正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Best Focus Holdings Limited (Best Focus)	原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完成清算
Shan Fu Investment Co., Ltd. (Shan Fu)	本公司之子公司
Hong Kong Shan Fu Limited (H.K. Shan Fu)	本公司之子公司
山富紙業(昆山)有限公司(山富昆山)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Suzhou)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Suzhou))	本公司之子公司
Hong Kong Su Loong Limited (H.K. Su Loo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蘇州正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昆山昆富紙業有限公司(昆山昆富)	原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由蘇州正隆將其合併而消滅
Cheng Loong (Gwangtung)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Gwangtung) Investment)	本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H.K. Gwang Loo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正隆廣東)	本公司之子公司
重慶正隆紙業有限公司(重慶正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市銘隆紙業有限公司(東莞市銘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Hangzhou)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Hangzhou))	本公司之子公司
Loong Fu Investment Co., Ltd. (Loong Fu)	本公司之子公司
Hong Kong Loong Fu Limited (H.K. Loong Fu)	本公司之子公司
隆富紙品加工(昆山)有限公司(隆富昆山)	原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出售其全數股權後非屬關係人
Chung M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ung M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薩摩亞商眾銘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眾銘國際）	本公司子公司之分公司
CorAsia Corp. (CAC)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Southeast Asia Holding Co., Ltd. (Southeast Asia Holdi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Vietnam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Vietnam))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Binh Duong Container Co., Ltd. (Cheng Loong (Binh Duo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Long An Container Co., Ltd. (Cheng Loong (Long 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Bac Giang Co., Ltd. (Cheng Loong (Bac Gia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Ben Cat Company Limited (Cheng Loong (Ben Cat))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Indonesia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Indonesia))	本公司之子公司
CL Jakarta Container, PT (CL Jakarta)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Vietnam Paper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Vietnam) Paper)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Co., Ltd.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h Loong Co., Ltd. (Chinh Loo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3,148,367	2,716,508
關聯企業	62,010	53,769
其他關係人	2,593,204	2,538,542
	$ 5,803,581	**5,308,819**

本公司對於上列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收款條件為月結25天～90天，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銷售商品予其他關係人而產生之預收貨款為732千元。

本公司銷售房地及車位(含待售及預售)予關係人合約總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銷售年度	合約金額
其他關係人	108年度	$ 768,132
其他關係人	110年度	150,450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預收房地款項分別為232,816千元及50,884千元。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3,208	2,489
關聯企業	770,889	328,216
其他關係人	1,485,556	884,776
	$ 2,259,653	**1,215,481**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其他廠商並無顯著不同。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與其他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之購買或銷售

(1)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九月出售土地予關聯企業之利得181,965千元，依對關聯企業持股比例認列遞延未實現利益計89,345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遞延未實現利益皆列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支付其他關係人進行廠房及設備工程案之金額分別為411,653千元及634,422千元，帳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上述工程款項分別為68,612千元及82,871千元，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土地及房屋予關係人山隆通運，出售價款為169,189千元，其售價係參考估價報告書並經議價後決定。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款項已全數收訖並完成過戶程序，處分利益為69,039千元。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經董事會決議向關係人山富貿易購買土地及房屋，購買價款為1,252,662千元，其購買價格係參考估價報告書並經議價後決定。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款項已全數付訖並已完成過戶程序，相關房地帳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預付之房地款金額為125,172千元，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5)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提前終止其將所承租之台中港土地轉租予山隆通運之租賃合約，並經董事會決議向山隆通運購置與該土地相關之土地改良物，購買價款為76,281千元，其購買價格係參考市場情形並經議價後決定。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款項已全數付訖，相關土地改良物帳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6)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出售機器設備予關聯企業之價款及處分利益皆為1,53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款項已全數收訖。

(7)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購置機器設備之金額為18,582千元，其購價係參考國內外市場情形並經議價後決定，付款則依本公司購買設備之一般付款方式，按月支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款項已全數付訖。

4.租　　賃

(1)承租資產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土地、廠房及辦公大樓等，所產生之折舊及租金支出分別列示如下：

	折舊及租金支出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山隆通運	$ 2,445	2,405
其　　他	3,611	3,897
	$ 6,056	**6,302**

本公司依合約規定期間支付當月租金，有關租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地區市場行情並議價決定。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相關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分別為500千元及60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6,116千元及32,977千元。

(2)出租資產

本公司出租土地、廠房、辦公大樓及停車場等予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所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列示如下：

	租金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7,032	7,741
關聯企業	2,162	2,162
其他關係人：		
山隆通運	36,136	46,896
山發物業	11,875	11,954
其　　他	20,123	18,265
	$ 77,328	**87,018**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與山隆通運達成協議，提前終止雙方台中港之土地租賃合約，並將該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項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八)及(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上述租金收入款項分別為2,258千元及1,895千元，列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本公司依合約規定期間收取當月租金，有關租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地區市場行情並議價決定。

5.其他交易

除上述交易外，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重大交易金額明細如下：

(1)成本及費用支出

	主要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購買汽電、技術服務及其他	$ 513,728	692,235
其他關係人	託運服務等	1,187,588	1,164,719
其他關係人	維修、技術服務、房屋代銷服務及委託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	326,492	646,591
其他關係人	報關服務	106,030	47,594
其他關係人	其他勞務等	159,681	141,731
		$ 2,293,519	**2,692,870**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其他勞務等交易款項為3,757千元，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其餘交易應付款項資訊請詳附註七(二)6.。

(2)代墊款項及其他

	主要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其他勞務	$ 2,635	972
其他關係人	代墊技術服務人員薪資費用	5,266	4,319
其他關係人	其他勞務	3,756	4,484
		$ 11,657	**9,775**

6.應收、應付關係人款

因上述各項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關係人款(除「代墊款項及其他」外)明細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眾銘國際	$ 414,965	1,019,609
其　　他	423,441	1,277
關聯企業	8,020	5,316
其他關係人：		
山富貿易	677,211	616,020
其　　他	37,447	80,193
	$ 1,561,084	**1,722,415**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8	7
關聯企業	46,480	44,012
其他關係人	301,796	283,277
	$ 348,284	**327,296**

7.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提供借款保證背書額度分別為25,793,338千元及17,340,463千元。

8.資金貸與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10.12.31	109.12.31
H.K. Chung Hao	$ 511,155	448,800
H.K. Gwang Loong	138,150	420,750
	$ 649,305	**869,550**

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產生之利息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H.K. Chung Hao	$ 7,446	11,820
H.K. Gwang Loong	3,724	11,374
	$ 11,170	**23,194**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金貸與產生之應收利息分別為3,238千元及1,608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8,640	49,769
退職後福利	456	354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59,096	**50,123**

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公務車使用，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購買成本計48,535千元。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銀行長期借款	$ 1,263,038	1,263,038
房屋及建築	〃	341,774	367,699
機器設備	〃	3,597,467	3,910,908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銀行長期借款	1,694	1,694
房屋及建築	〃	28,766	29,709
合　　計		**$ 5,232,739**	**5,573,0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折算新台幣分別約為383,556千元及513,387千元，其公平價值與合約價值相當。

(二)本公司因各合建案所產生之各項營繕工程及土地開發等，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約尚未支付之金額分別約990,529千元及1,294,850千元。

(三)本公司重大工程及購置固定資產合約，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屆期之金額分別為1,950,427千元及2,113,276千元。

(四)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承購戶簽訂之預售房地合約價款皆為2,584,689千元。

(五)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背書保證及承諾事項請詳附註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88,104	1,311,093	3,799,197	2,194,263	1,384,920	3,579,183
勞健保費用	207,263	104,482	311,745	186,467	88,168	274,635
退休金費用	93,716	51,322	145,038	95,969	54,397	150,366
董事酬金	-	16,560	16,560	-	21,472	21,4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7	101,952	102,149	332	94,120	94,452
折舊費用	1,331,654	182,955	1,514,609	1,219,515	180,624	1,400,139
攤銷費用	3,242	9,031	12,273	1,940	4,942	6,88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3,708**	**3,700**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177**	**1,10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026**	**96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5.88 %**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報酬係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核發固定之報酬，並未有依公司獲利狀況而支付予董事之變動酬勞。

本公司給付予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固定薪資及變動獎酬。固定薪資係按職級及職務支付，而變動獎酬包含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依當期稅前利益計算之員工酬勞及獎金。獎金係按本公司前一年度營運績效及獲利情形，並評估績效狀況，包含目標達成率、營運管理能力、貢獻度及特殊功績等核發。其中，支付經理人之酬金需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審定並送交董事會決議之。

(二)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Winvantage與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轄下之子公司Sinobird Holding Limited及Hybest (BVI) Company Limited間股權轉讓交易仲裁案之說明，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一)
													名稱	價值		
0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是	427,200	414,450	138,150	1.5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5,450,838	10,901,677
0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是	1,056,400	690,750	511,155	1.5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5,450,838	10,901,677
1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漳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3,400	82,890	82,890	1.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673,690	1,673,690
1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重慶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5,440	-	-	-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673,690	1,673,690
1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Cheng Loong Vietnam Paper Investment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42,720	41,445	41,445	1.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673,690	1,673,690
1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3,920	110,520	110,520	1.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673,690	1,673,690
1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Winvantage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款	是	279,100	276,300	276,300	1.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673,690	1,673,690
2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Cheng Loong (Hangzhou) Investment Co.,Ltd.	其他應收款	是	28,480	27,630	27,630	1.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264,975	1,264,975
2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重慶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3,400	82,890	82,890	1.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264,975	1,264,975
2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漳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1,008	44,208	44,208	1.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264,975	1,264,975
2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94,600	82,890	82,890	1.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264,975	1,264,975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一)
													名稱	價值		
3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重慶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82,989	281,944	281,944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406,581	1,406,581
3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河南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4,385	129,570	129,570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406,581	1,406,581
3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6,700	86,380	86,380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406,581	1,406,581
3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蘇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9,486	29,486	29,486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406,581	1,406,581
4	蘇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2,804	-	-	0.46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289,693	289,693
5	河南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354	1	1	0.46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68,206	68,206
6	山富紙業(昆山)有限公司	蘇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9,360	47,509	47,509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714,851	714,851
6	山富紙業(昆山)有限公司	重慶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0,543	110,135	110,135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714,851	714,851
6	山富紙業(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93,154	171,202	171,202	0.46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714,851	714,851
7	隆富紙品加工(昆山)有限公司(註二)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0,543	-	-	-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	-
7	隆富紙品加工(昆山)有限公司(註二)	蘇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8,375	-	-	-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	-
8	東莞市銘隆紙業有限公司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684	12,685	12,685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198,503	198,503
9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漳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4,792	31,930	31,930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920,576	920,576
9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重慶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1,725	151,165	151,165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920,576	920,576
10	成都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青島中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6,385	41,894	41,894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308,843	308,843
10	成都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2,328	92,328	92,328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308,843	308,843
10	成都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重慶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345	30,233	30,233	3.85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308,843	308,843

註一：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且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總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註二：已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三季出售全數隆富昆山股權，僅揭露其本期資金貸與最高金額。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heng Loong Long An Container Co., Ltd.	2	27,254,192	1,384,020	1,109,200	538,958	-	4.07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Cheng Loong Binh Duong Container Co., Ltd.	2	27,254,192	306,515	249,570	203,505	-	0.92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Vina Tawana Container Co., Ltd.	2	27,254,192	228,640	166,380	-	-	0.61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Co., Ltd.	2	27,254,192	19,917,561	19,850,833	8,024,494	-	72.84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Cheng Loong Bac Giang Company Limited	2	27,254,192	728,260	720,980	8,994	-	2.65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Cheng Loong Ben Cat Company Limited	2	27,254,192	584,745	582,330	-	-	2.14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Hong Kong Shan Fu Limited	2	27,254,192	139,500	138,650	138,650	-	0.51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2	27,254,192	285,800	277,300	83,190	-	1.02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Chu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註二)	2	27,254,192	400,120	388,220	-	-	1.42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Chung M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註二)	2	27,254,192	-	-	-	-	- %	49,057,546	Y	N	N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薩摩亞商眾銘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註二)	2	27,254,192	-	-	-	-	- %	49,057,546	Y	N	N
0	本公司	東莞市銘隆紙業有限公司	2	27,254,192	514,180	483,801	177,054	-	1.78 %	49,057,546	Y	N	Y
0	本公司	山富紙業(昆山)有限公司	2	27,254,192	57,160	-	-	-	- %	49,057,546	Y	N	Y
0	本公司	漳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2	27,254,192	244,550	55,460	-	-	0.20 %	49,057,546	Y	N	Y
0	本公司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2	27,254,192	1,021,710	1,017,714	476,915	-	3.73 %	49,057,546	Y	N	Y
0	本公司	蘇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2	27,254,192	859,020	752,900	205,696	-	2.76 %	49,057,546	Y	N	Y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一百八十為限。
註二：上述Chu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背書保證之額度388,220千元係與Chung M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薩摩亞商眾銘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共用。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　　票：							
本公司	榮成紙業(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69	-	69	
〃	山隆通運(股)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內關係	〃	12,690	463,185	9.24	463,185	
〃	王道商業銀行(股)	—	〃	10,385	83,078	0.34	83,078	
〃	林口育樂事業(股)	—	〃	9(股)	10,349	0.90	10,349	
〃	科隆工業(股)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內關係	〃	1,320	52,323	12.94	52,323	
〃	民豐塑膠(股)	係本公司法人董事	〃	878	47,353	8.14	47,353	
〃	新東陽(股)	—	〃	26	1,689	0.03	1,689	
					658,046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千股)	金額
	股票：													
本公司	Cheng Loong Southeast Asia Holding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原始認購	子公司	209,980	4,219,766	50,000	1,397,040	-	-	(269,873)(註一)	-	259,980	5,346,933
Cheng Loong Southeast Asia Holding Co., Ltd.	Cheng Loong Vietnam Investment Co., Ltd.	〃	〃	〃	50,870	1,335,341	20,000	557,200	-	-	(14,861)(註一)	-	70,870	1,877,680
〃	Cheng Loong Vietnam Paper Investment Co., Ltd.	〃	〃	〃	160,000	2,883,091	30,000	832,740	-	-	(247,481)(註一)	-	190,000	3,468,350
Cheng Loong Vietnam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Ben Cat Company Limited	〃	〃	〃	-	-	(註二)	334,320	-	-	(61,036)(註一)	-	(註二)	273,284
Cheng Loong Vietnam Paper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Co., Ltd.	〃	〃	〃	(註二)	2,921,170	(註二)	879,450	-	-	(293,851)(註一)	-	(註二)	3,506,769

註一：係依權益法所作之調整。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三：上表相關新台幣數字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27.6300換算。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大園造紙廠廠房新建工程	110.10.15	566,108（含稅）	141,527（含稅）	山發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	-	-	-	-	議價	生產回收漿，以滿足原料需求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美國正隆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770,889	4 %	T/T付款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	- %	
〃	山隆通運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內關係	進貨	288,070	1 %	月結50日電匯	〃	〃	(250,302)	(5)%	
〃	山發公司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銷貨	(192,772)	(1)%	次月90日前匯款	〃	〃	29,946	1 %	
〃	山發日本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內關係	進貨	1,170,104	6 %	T/T付款	〃	〃	(19,275)	- %	
〃	山富貿易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銷貨	(2,361,654)	(7)%	次月90日前匯款	〃	〃	677,211	13 %	
〃	眾銘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分公司	銷貨	(2,723,406)	(8)%	次月90日前匯款	〃	〃	414,965	8 %	
〃	上海中豪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2,905)	- %	次月120日前匯款	〃	〃	102,905	2 %	
〃	蘇州正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77,028)	(1)%	次月60日前匯款	〃	〃	177,028	3 %	
Chung Ming	正隆廣東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46,550	47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	- %	
〃	東莞銘隆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26,213	40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31,768)	(99)%	
眾銘國際	本公司	本公司為最終母公司	進貨	2,723,406	47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414,965)	(50)%	
〃	正隆廣東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94,624)	(3)%	次月90日前匯款	〃	〃	32,756	2 %	
〃	正隆廣東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249,371	4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75,088)	(9)%	
〃	漳州正隆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07,989)	(2)%	次月90日前匯款	〃	〃	409	- %	
〃	Hong Kong Shan Fu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825,378)	(13)%	次月180日前匯款	〃	〃	268,382	18 %	
〃	Hong Kong Shan Fu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149,121	20 %	次月60日前匯款	〃	〃	(94,141)	(11)%	
〃	Hong Kong Gwang Loo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743,543)	(12)%	次月90日前匯款	〃	〃	178,126	12 %	
〃	Hong Kong Gwang Loo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353,845	24 %	次月180日前匯款	〃	〃	(231,938)	(28)%	
〃	山富昆山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211,819)	(3)%	次月120日前匯款	〃	〃	73,387	5 %	
〃	東莞銘隆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80,794)	(3)%	次月90日前匯款	〃	〃	16,558	1 %	
〃	蘇州正隆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308,554)	(5)%	次月60日前匯款	〃	〃	80,684	5 %	
〃	上海中豪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226,017)	(4)%	次月90日前匯款	〃	〃	19,099	1 %	
上海中豪	本公司	本公司為最終母公司	進貨	102,905	19 %	次月120日前匯款	〃	〃	(102,905)	(43)%	
〃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226,017	41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19,099)	(8)%	
山富昆山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211,819	74 %	次月120日前匯款	〃	〃	(73,387)	(77)%	
蘇州正隆	本公司	本公司為最終母公司	進貨	177,028	25 %	次月60日前匯款	〃	〃	(177,028)	(62)%	
〃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308,554	43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80,684)	(28)%	
正隆廣東	Chung Mi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46,550)	(16)%	次月90日前匯款	〃	〃	-	- %	
〃	Hong Kong Gwang Loo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430,114)	(47)%	次月90日前匯款	〃	〃	32,002	18 %	
〃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249,371)	(27)%	次月90日前匯款	〃	〃	75,088	42 %	
〃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94,624	46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32,756)	(28)%	
東莞銘隆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80,794	26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16,558)	(8)%	
〃	Chung Mi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26,213)	(15)%	次月90日前匯款	〃	〃	31,768	12 %	
漳州正隆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07,989	54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409)	(1)%	
Hong Kong Shan Fu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149,121)	(100)%	次月90日前匯款	〃	〃	94,141	44 %	
〃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825,378	47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268,382)	(75)%	
〃	Cheng Loong (Binh Duo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226,819	13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41,650)	(12)%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Hong Kong Gwang Loong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353,845)	(96)%	次月90日前匯款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231,938	53 %	
〃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743,543	42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178,126)	(69)%	
〃	正隆廣東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430,114	24 %	次月90日前匯款	〃	〃	(32,002)	(12)%	
Vina	Cheng Loong (Long An)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37,465	10 %	次月30日前匯款	〃	〃	(7,165)	(5)%	
〃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294,419	20 %	次月30日前匯款	〃	〃	(27,775)	(21)%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Cheng Loong (Long An)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326,539)	(9)%	次月90日前匯款	〃	〃	98,139	22 %	
〃	Cheng Loong (Binh Duo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489,143)	(13)%	次月30日前匯款	〃	〃	56,563	13 %	
〃	Vina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294,419)	(8)%	次月30日前匯款	〃	〃	27,775	6 %	
〃	山發日本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內關係	進貨	205,392	7 %	T/T付款	〃	〃	-	- %	
Cheng Loong (Binh Duong)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489,143	29 %	次月25日前匯款	〃	〃	(56,563)	(28)%	
〃	Cheng Loong (Long An)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120,939	7 %	次月60日前匯款	〃	〃	(8,341)	(4)%	
〃	Hong Kong Shan Fu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226,819)	(11)%	次月90日前匯款	〃	〃	41,650	11 %	
Cheng Loong (Long An)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326,539	34 %	次月25日前匯款	〃	〃	(98,139)	(44)%	
〃	Cheng Loong (Binh Duo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20,939)	(11)%	次月60日前匯款	〃	〃	8,341	6 %	
〃	Vina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137,465)	(13)%	次月30日前匯款	〃	〃	7,165	5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千元)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千元)(註一)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帳款：						
本公司	山富貿易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677,211	3.65	-		266,382	-	
〃	眾銘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分公司	414,965	3.80	-		164,321	-	
〃	上海中豪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2,905	2.00	-		18,809	-	
〃	蘇州正隆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7,028	9.32	-		53,140	-	
眾銘國際	Hong Kong Shan Fu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268,382	3.70	-		88,475	-	
〃	Hong Kong Gwang Loong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178,126	4.77	-		38,133	-	
Hong Kong Gwang Loong	眾銘國際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231,938	4.08	-		210,173	-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	Hong Kong Gwang Loong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8,150	-	-		-	-	
〃	Hong Kong Chung Hao	本公司之子公司	511,155	-	-		-	-	
上海中豪	河南正隆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129,570	-	-		-	-	
〃	重慶正隆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281,944	-	-		-	-	
山富昆山	上海中豪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171,202	-	-		-	-	
〃	重慶正隆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110,135	-	-		-	-	
正隆廣東	重慶正隆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151,165	-	-		-	-	
Hong Kong Chung Hao	正隆廣東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110,520	-	-		-	-	
〃	Winvantage Corporation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母公司	276,300	-	-		-	-	

註一：係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八日之資料。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汽電共生廠經營	310,459	310,459	50,201	41.06	749,898	170,371	69,959	(註七)
〃	美國正隆公司	美國	廢紙買賣	76,008	76,008	393	34.03	388,255	209,546	71,309	(註七)
〃	昕隆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經營之諮詢顧問	25,091	25,091	2,700	45.00	25,119	2,376	1,069	(註七)
〃	正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一般投資業	45,000	45,000	4,500	34.62	217,929	27,691	9,586	(註七)
〃	正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25,118	125,118	11,167	59.13	205,314	20,875	12,344	(註六)
〃	Om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2,638,402	2,365,681	67,085	100.00	5,722,385	215,658	215,658	(註六)
〃	Vina Tawana Container Co., Ltd.	越南	生產及銷售瓦楞紙箱、裱面牛皮紙板及美粧紙箱	601,322	601,322	(註二)	100.00	505,906	72,527	72,527	(註六)
〃	Cheng Loong Southeast Asia Holding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7,832,437	6,435,397	259,980	100.00	5,346,933	(42,407)	(42,407)	(註六)
〃	累計減損							(16,025)			
	合計							**13,145,714**		**410,045**	
Om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hu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2,391,211 (美金86,544千元)(註五)	2,121,321 (美金76,776千元)	56,435	84.18	5,705,388	266,168	215,797	(註六)
Chu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Scorpion Perfect Investment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1,093,982 (美金39,594千元)	1,093,982 (美金39,594千元)	60,078	100.00	1,678,575	(39,750)	(39,750)	(註六)
〃	Winvantage Corporatio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105,353 (美金3,813千元)	105,353 (美金3,813千元)	1	100.00	596,360	(43,383)	(43,383)	(註六)
〃	Shan Fu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228,804 (美金8,281千元)	228,804 (美金8,281千元)	14,083	100.00	726,119	43,687	43,687	(註六)
〃	Cheng Loong (Suzhou)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535,497 (美金19,381千元)	535,497 (美金19,381千元)	19,500	100.00	297,129	48,524	48,524	(註六)
〃	Cheng Loong (Hangzhou)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276 (美金10千元)	276 (美金10千元)	10	100.00	(25,757)	(5,866)	(5,866)	(註六)
〃	Cheng Loong (Gwangtung)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570,560 (美金20,650千元)	570,560 (美金20,650千元)	30,150	100.00	1,267,509	83,310	83,310	(註六)
〃	Loong Fu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230,047 (美金8,326千元)	230,047 (美金8,326千元)	8,500	100.00	288,900	80,766	80,766	(註六)
〃	Chung M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一般投資業	27,630 (美金1,000千元)	27,630 (美金1,000千元)	1,000	100.00	1,614,716	116,092	116,092	(註六)
Scorpion Perfect Investments Ltd.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	1,625,970 (美金58,848千元)	1,625,970 (美金58,848千元)	(註二)	100.00	1,673,690	(39,679)	(39,679)	(註六)
Shan Fu Investment Co., Ltd.	Hong Kong Shan Fu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	389,113 (美金14,083千元)	389,113 (美金14,083千元)	(註二)	100.00	707,322	43,711	43,711	(註六)
Cheng Loong (Suzhou) Investment Co., Ltd.	Hong Kong Su Loong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	511,155 (美金18,500千元)	511,155 (美金18,500千元)	(註二)	100.00	289,703	48,547	48,547	(註六)
Cheng Loong (Gwangtung) Investment Co., Ltd.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	1,081,715 (美金39,150千元)	833,045 (美金30,150千元)	(註二)	100.00	1,264,975	75,198	75,198	(註六)
Loong Fu Investment Co., Ltd.	Hong Kong Loong Fu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	234,855 (美金8,500千元)	234,855 (美金8,500千元)	(註二)	100.00	289,103	80,766	80,766	(註六)
Chung M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orAsia Corp.	美國	紙箱設計及接單	15,197 (美金550千元)	15,197 (美金550千元)	(註二)	100.00	14,755	(537)	(537)	(註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Cheng Loong Southeast Asia Holding Co., Ltd.	Cheng Loong Vietnam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1,958,138 (美金70,870千元)	1,405,538 (美金50,870千元)	70,870	100.00	1,877,680	77,488	77,488	(註六)
〃	Cheng Loong Indonesia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27,354 (美金990千元)	27,354 (美金990千元)	990	100.00	739	(391)	(391)	(註六)
〃	CL Jakarta Container, PT	Indonesia	高檔紙板、紙品	276 (美金10千元)	276 (美金10千元)	10	1.00	1	(84)	(1)	(註六)
〃	Cheng Loong Vietnam Paper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5,249,700 (美金190,000千元)	4,420,800 (美金160,000千元)	190,000	100.00	3,468,350	(119,475)	(119,475)	(註六)
Cheng Loong Vietnam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Binh Duong Container Co., Ltd.	越南	生產及銷售瓦楞紙箱、裱面牛皮紙板、美粧紙箱及家庭用紙	607,860 (美金22,000千元)	607,860 (美金22,000千元)	(註二)	100.00	677,451	104,566	104,566	(註六)
〃	Cheng Loong Long An Container Co., Ltd.	越南	生產及銷售瓦楞紙箱	746,010 (美金27,000千元)	552,600 (美金20,000千元)	(註二)	100.00	471,556	(32,488)	(32,488)	(註六)
〃	Cheng Loong Bac Giang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製造生產手機、電子產品、衛生紙用高級包裝、紙箱、包裝紙、出口用托盤、隔板、其他紙製品、平板印刷及柔版印刷製品包裝	276,300 (美金10,000千元)	276,300 (美金10,000千元)	(註二)	100.00	232,386	(871)	(871)	(註六)
〃	Cheng Loong Ben Cat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生產瓦楞芯紙、瓦楞紙版、紙與紙板包裝品	331,560 (美金12,000千元)(註四)	-	(註二)	100.00	273,284	(2,280)	(2,280)	(註六)
Cheng Loong Indonesia Investment Co., Ltd.	CL Jakarta Container, PT	Indonesia	高檔紙板、紙品	27,354 (美金990千元)	27,354 (美金990千元)	990	99.00	135	(84)	(83)	(註六)
Cheng Loong Vietnam Paper Investment Co., Ltd.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Co., Ltd.	越南	生產工業用紙及家庭用紙	5,249,783 (美金190,003千元)	4,420,883 (美金160,003千元)	(註二)	100.00	3,506,769	(118,555)	(118,555)	(註六)
Cheng Loong Binh Duong Paper Co., Ltd.	Chinh Loong Co., Ltd.	越南	水處理、廢水處理、保養及技術維修	28,786	28,786	(註二)	99.00	23,565	(873)	(864)	(註六)

註一：係包括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內部未實現交易損益等。
註二：係屬有限公司。
註三：上表原始投資金額之新台幣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27.6300換算。
註四：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二季投入資本金並完成登記程序。
註五：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向大園汽電子公司TY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等外部投資人購買Chung Loong Holdings股權而增加原始投資金額。
註六：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七：係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五)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中豪紙品加工有限公司	紙容器、生活用紙及紙管紙製品	602,334 (美金21,800千元)(註一)	(2)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379,802 (美金13,746千元)	-	-	379,802 (美金13,746千元)	(46,961)	84.18%	(37,927)	1,184,060	-
山富紙業(昆山)有限公司	瓦楞紙板、瓦楞紙箱及紙棧板等包裝裝潢印刷品印刷	386,820 (美金14,000千元)	(2) (Hong Kong Shan Fu Limited)	228,832 (美金8,282千元)	-	-	228,832 (美金8,282千元)	77,137	84.18%	63,502	601,762	-
蘇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高檔紙板及其紙品	511,155 (美金18,500千元)(註二)	(2) (Hong Kong Su Loong Limited)	507,839 (美金18,380千元)	-	-	507,839 (美金18,380千元)	48,547	84.18%	38,310	243,863	-
正隆(廣東)紙業有限公司	高檔紙板、紙箱、彩盒、包裝裝潢印刷品印刷	856,530 (美金31,000千元)	(2) (Hong Kong Gwang Loong Limited)	570,560 (美金20,650千元)	-	-	570,560 (美金20,650千元)	23,873	84.18%	19,083	774,941	-
隆富紙品加工(昆山)有限公司	瓦楞紙板、紙箱、紙容器、彩盒、紙棧板、紙漿模及其他紙製品	(註六)	(2) (Hong Kong Loong Fu Limited)	58,769 (美金2,127千元)	-	58,769 (美金2,127千元)(註七)	-	(118,327)	-%	(94,318)	-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五)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漳州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高檔紙板、紙箱、彩盒、紙托盤、紙漿模塑及紙製品	380,741 (美金13,780千元)	(2)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114,526 (美金4,145千元)	-	-	114,526 (美金4,145千元)	(5,656)	84.18%	(4,660)	97,430	-
青島中隆紙業有限公司	高檔紙板、紙箱及紙製品	110,520 (美金4,000千元)	(2)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829 (美金30千元)	-	-	829 (美金30千元)	(2,665)	84.18%	(2,152)	12,582	-
重慶正隆紙業有限公司	高檔瓦楞紙板、瓦楞紙箱、彩盒、紙棧板、紙塑產品及各類紙製加工產品	373,005 (美金13,500千元)	(2)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86,869 (美金3,144千元)(註三)	-	-	86,869 (美金3,144千元)	(54,139)	67.34%	(34,986)	(230,159)	-
成都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高檔瓦楞紙板、瓦楞紙箱、紙棧板及紙製產品	111,791 (美金4,046千元)	(2) (Hong Kong Chung Hao Limited)	76,286 (美金2,761千元)	-	-	76,286 (美金2,761千元)	27,037	84.18%	21,874	259,984	-
東莞市銘隆紙業有限公司	高檔瓦楞紙板、瓦楞紙箱、紙棧板及各類紙製品加工產品、泡棉、發泡袋(布)抗靜電袋及塑料緩沖包裝材料、包裝裝潢印刷品印刷	70,235 (美金2,542千元)	(3)(註四)	-	-	-	-	38,641	84.18%	31,344	167,100	-
河南正隆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包裝紙板、紙質包裝製品	276,024 (美金9,990千元)	(3)(註四)	42,744 (美金1,547千元)	-	-	42,744 (美金1,547千元)	(30,361)	84.18%	(24,446)	57,415	-

註一：含盈餘轉增資計美金3,780千元。
註二：含匯出之借款轉投資計美金2,000千元。
註三：係收回杭州勝銘投資款，於100年第一季轉投資重慶正隆美金2,990千元及杭州投資美金10千元。
註四：東莞市銘隆紙業、漳州正隆紙業、青島中隆紙業、成都正隆包裝製品、重慶正隆紙業、正隆(廣東)紙業及河南正隆包裝製品等有限公司之轉投資，除上表揭露之匯出資金外，餘均係透過大陸子公司之盈餘再投資。
註五：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六：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三季全數出售。
註七：收回之投資資金目前已匯至H.K. Loong Fu。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008,287 (美金72,685千元)	3,874,527 (美金140,229千元)(註八)	16,352,515 (約美金591,839千元)

註八：係包含盈餘轉增資之核准金額。
註九：本表相關新台幣數字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匯率27.6300換算。

上述大陸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無持股5%以上股東。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82
活期存款	台幣	1,192,004
	美金9,771,416.67元×27.6300	269,984
	日幣71,402,152元×0.2383	17,015
	歐元404,078.78元×31.1170	12,574
支票存款		537,596
定期存款		1,994
商業本票	美金5,017,812.23元×27.6300	138,642
		$ 2,170,491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		
金盛世紙業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28,129
實耐格科技	〃	21,416
榮星紙業	〃	13,163
中華郵政	〃	11,278
禔福紙業	〃	10,724
凱鴻紙業	〃	10,568
其他(少於10,000千元)		632,645
		727,923
應收帳款：		
正能紙器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87,651
家福	〃	84,124
全聯實業	〃	54,139
百輝紙器	〃	49,007
花王	〃	46,457
台灣屈臣氏	〃	39,351
東森得易購	〃	39,235
地健企業	〃	38,651
大潤發	〃	37,531
名坊紙業	〃	34,708
鶴壽瓦楞紙器	〃	33,588
大夏紙業	〃	32,404
銀城紙業	〃	29,145
上倫紙器	〃	24,677
實耐格科技	〃	24,297
樺興紙品	〃	23,895
禔福紙業	〃	23,217
英屬蓋曼群島商金百利克拉克	〃	22,994
群創光電	〃	22,231
台燿科技	〃	21,450
加和紙業	〃	20,544
其他(少於20,000千元)		2,308,513
		3,097,809
減：備抵損失		(53,713)
		$ 3,772,019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成本 小計	成本 合計	淨變現價值 小計	淨變現價值 合計
製成品	瓦楞紙器	$ 145,406		193,796	
	家庭用紙	284,505		345,934	
	事務用紙	16,576		17,158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3,028)	443,459	-	556,888
半成品及在製品	瓦楞紙器	1,346,067		1,746,965	
	白卡紙	73,692		88,070	
	文化用紙	9,646		9,665	
	家庭用紙	360,902		389,768	
	預印原紙	7,811		11,323	
	事務用紙	4		4	
	包　膜	162		125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9,203)	1,779,081	-	2,245,920
材料及物料	紙器／造紙廠材料	655,755		645,502	
	營繕廠材料	352,171		352,119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52,141)	955,785	-	997,621
在途存貨	造紙廠進口材料	244,396		251,007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659)	243,737	-	251,007
淨　額			**$3,422,062**		**4,051,436**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在建及待售房地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工地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轉入／增加	利息資本化	本期轉出／減少	期末餘額
在建房地：					
杭州南路合建案	1,793,341	294,513	15,091	-	2,102,945
三重合建案	18,066	581	-	-	18,647
南昌路合建案	92,831	2,916	-	-	95,747
承德路合建案	280	-	-	-	280
	1,904,518	298,010	15,091	-	2,217,619
待售房地：					
正隆天第	27,245	-	-	-	27,245
北投麗池	50,378	-	-	(1,074)	49,304
正隆晶鑽	3,588	-	-	(3,588)	-
羅斯福路	806,254	-	-	(425,313)	380,941
饒河街	384,668	-	-	(349,021)	35,647
	1,272,133	-	-	(778,996)	493,137
	$ 3,176,651	**298,010**	**15,091**	**(778,996)**	**2,710,756**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修 繕 費	$ 271,925
	消耗性材料	367,924
	售屋行銷費	100,603
	保 險 費	19,914
	各項稅費	2,028
	其　　他	64,684
	小　　計	827,078
用品盤存	物料盤存等	42,684
員工預支雜費、採購款	郵資費用及天然氣採購款等	14,739
其他應收款	主係廢棄物處理補貼款及租金收入等	16,4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資金貸與關係人款	649,305
受限制銀行存款	合建案信託專戶	57,890
合　　計		**$ 1,608,106**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購		本期減少		其他異動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一)	股數	持股%	金額	
榮成紙業(股)	3	65	-	-	-	-	-	4	3	-	69	無
山隆通運(股)	12,690	407,984	-	-	-	-	-	55,201	12,690	9.24	463,185	無
王道商業銀行(股)	10,385	71,966	-	-	-	-	-	11,112	10,385	0.34	83,078	無
民豐塑膠(股)	878	7,447	-	-	-	-	-	39,906	878	8.14	47,353	無
科隆工業(股)	1,320	36,688	-	-	-	-	-	15,635	1,320	12.94	52,323	無
林口育樂事業(股)	9(股)	10,119	-	-	-	-	-	230	9(股)	0.90	10,349	無
新東陽(股)	26	1,183	-	-	-	-	-	506	26	0.03	1,689	無
合計		**$ 535,452**		**-**		**-**		**122,594**			**658,046**	

註一：係依市價法評價所作之調整。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購		本期減少		其他異動		期末餘額			市價或淨值總價	提供擔保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一)	股數	持股%	金額		
大園汽電共生(股)(註三)	50,201	$ 727,656	-	-	-	70,282	-	92,524	50,201	41.06	749,898	1,596,398	無
美國正隆公司(註二)	393	330,142	-	-	-	-	-	58,113	393	34.03	388,255	388,255	無
昕隆(股)	2,700	23,326	-	-	-	-	-	1,793	2,700	45.00	25,119	25,119	無
正隆投資(股)	4,500	197,531	-	-	-	-	-	20,398	4,500	34.62	217,929	217,929	無
正太科技(股)	11,167	193,542	-	-	-	-	-	11,772	11,167	59.13	205,314	205,314	無
Om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57,317	5,147,930	9,768	272,720	-	-	-	301,735	67,085	100.00	5,722,385	5,722,385	無
Vina Tawana Container Co., Ltd.	(註四)	453,630	-	-	-	-	-	52,276	(註四)	100.00	505,906	505,906	無
Cheng Loong Southeast Asia Holding Co., Ltd.	209,980	4,219,766	50,000	1,397,040	-	-	-	(269,873)	259,980	100.00	5,346,933	5,346,933	無
減：累計減損		(16,025)		-		-		-			(16,025)		
合　計		**$ 11,277,498**		**1,669,760**		**70,282**		**268,738**			**13,145,714**		

註一：係依權益法評價所作之調整。
註二：該被投資公司損益認列係依據110.09.30財務報告所評價。
註三：本期減少係本年度依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分配之現金股利。
註四：係有限公司，無股數。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九)。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合建案信託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等	$ 172,052
遞延費用	河川公用地使用權、線路補助費及電腦軟體成本等	28,633
代付款		605
		$ 201,290

短期借款明細表

債 權 人	金　額	契約期間/發行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信用狀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855	90/180	0.84%~0.85%	（註一）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2,790	90	0.78%	〃
第一商業銀行	37,265	90/180	0.70%~3.90%	〃
華南商業銀行	18,746	90	0.71%~0.75%	〃
小　計	60,656			
商業本票(承銷機關)：				
中華票券	210,000	110.11.04-111.02.22	0.99%	300,000(註二)
兆豐票券	210,000	〃	〃	〃
國際票券	210,000	〃	〃	〃
萬通票券	210,000	〃	〃	〃
大中票券	210,000	〃	〃	〃
大慶票券	175,000	〃	〃	250,000(註二)
合庫票券	140,000	〃	〃	200,000(註二)
台灣票券	105,000	〃	〃	150,000(註二)
中華票券	43,000	110.12.07-111.03.07	1.07%	（註三）
兆豐票券	43,000	〃	〃	〃
國際票券	43,000	〃	〃	〃
萬通票券	43,000	〃	〃	〃
大中票券	43,000	〃	〃	〃
大慶票券	36,000	〃	〃	〃
合作金庫	28,000	〃	〃	〃
台灣票券	21,000	〃	〃	〃
	1,770,000			
減：未攤銷折價	(2,080)			
聯貸案主辦費	(1,300)			
小　計	1,766,620			
合　計	**$ 1,827,276**			

註一：信用狀借款總額度為8,118,280千元。

註二：係東方匯理銀行主辦商業本票聯貸案，由各參貸票券公司提供額度。

註三：係東方匯理銀行主辦商業本票聯貸案，並由東方匯理銀行提供總額度為500,000千元。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票據及帳款：		
利洲實業	非關係人營業支出	$ 257,280
台灣荒川化學工業	〃	212,126
璟龍國際	〃	190,943
中曼貿易	〃	111,933
CELULOSA ARAUCO Y CONSTITUCION	〃	69,630
寶旺機械	〃	64,375
台灣索理思	〃	54,710
TOKYO PULP & PAPER	〃	51,359
裕力機械	〃	47,378
展英工程	〃	46,273
振聯	〃	39,886
Voith Paper	〃	35,468
NISSHO IWAI	〃	30,152
TOUCHI INTERNATIONAL	〃	25,307
綠活力科技	〃	23,483
友瑜	〃	21,700
金鈿塑膠工業	〃	21,345
台灣亞馬遜化工	〃	21,067
PT. DAIWABO	〃	20,408
創振工程	〃	20,260
其他(均小於20,000千元)	〃	3,189,337
		$ 4,554,420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獎金		$ 1,104,938
應付稅捐	營所稅、營業稅、房屋稅及地價稅款等	480,145
什項應付款	交際費、勞務費、加班費及各項費用等	74,515
應付薪工		199,282
應付設備、廠房及土地款		209,824
應付動力費		54,976
應付股利		127,719
應付佣金及廣告費		62,075
應付勞健保		77,377
應付員工帶薪假		72,390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48,669
應付利息		4,127
應付運費		13,849
應付廢棄物委外處置費用		162,974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之評價調整		2,402
應付退休金		31,921
預收房地款		775,369
預收款項	預收貨款及租金等	249,956
代收款	代扣員工之薪資所得稅、福利金及勞健保費等	3,544
合　　計		**$ 3,756,052**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款銀行	性質	金額	利率	契約期限	擔保品
銀行長期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聯貸循環	$ 187,500	1.7895%	110.10.01-111.03.30	－
第一商業銀行	〃	150,000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50,000	〃	〃	－
臺灣土地銀行	〃	150,000	〃	〃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150,000	〃	〃	－
玉山商業銀行	〃	150,000	〃	〃	－
王道商業銀行	〃	150,000	〃	〃	－
彰化商業銀行	〃	125,000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	125,000	〃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125,000	〃	〃	－
凱基商業銀行	〃	112,500	〃	〃	－
全國農業金庫	〃	112,500	〃	〃	－
元大銀行	〃	112,500	〃	〃	－
華南商業銀行	〃	140,000	〃	110.12.15-111.06.13	－
第一商業銀行	〃	120,000	〃	〃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120,000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20,000	〃	〃	－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	60,000	〃	〃	－
臺灣銀行	〃	40,000	〃	〃	－
凱基商業銀行	〃	40,000	〃	〃	－
全國農業金庫	〃	40,000	〃	〃	－
臺灣土地銀行	〃	30,000	〃	〃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30,000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	30,000	〃	〃	－
玉山商業銀行	〃	30,000	〃	〃	－
第一商業銀行	〃	90,000	〃	110.11.17-111.05.16	－
瑞穗銀行	〃	60,000	〃	〃	－
臺灣銀行	〃	50,000	〃	〃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	50,000	〃	〃	－
華南商業銀行	〃	50,000	〃	〃	－
彰化商業銀行	〃	50,000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50,000	〃	〃	－
臺灣土地銀行	〃	35,000	〃	〃	－
全國農業金庫	〃	25,000	〃	〃	－
高雄銀行	〃	20,000	〃	〃	－
三菱日聯銀行	無擔保借款	300,000	1.4500%	109.03.06-112.03.06	－
凱基商業銀行	〃	300,000	0.9108%	110.12.10-111.03.10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200,000	0.7500%	109.03.30-114.03.15	燕巢區安南段之廠房設備及相關設施(註二)
〃	〃	480,000	〃	109.07.30-114.07.15	〃
〃	〃	450,000	〃	109.12.15-114.12.15	〃
減：聯貸案主辦費		(12,266)			
小　計		4,797,734			
應付長期票券(註一)					
發行金額		9,1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3,253)			
小　計		9,106,747			
減：一年內到期長借		(148,700)			
合　計		**$ 13,755,781**			

註一：應付長期票券明細表。
註二：燕巢區安南段之廠房於民國一一〇年第四季完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銀行尚未完成抵押設定。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長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承銷機關	發行期間	利率區間	金額			
				發行金額	未攤銷折價	帳列餘額	融資額度
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110.12.30~111.03.30	0.99%	$ 1,800,000	4,274	1,795,726	（註一）
	〃	110.11.22~111.02.18	0.99%	1,800,000	2,338	1,797,662	〃
	〃	110.12.15~111.03.15	0.93%	2,800,000	5,197	2,794,803	（註二）
	〃	110.11.16~111.02.14	0.94%	800,000	902	799,098	〃
	中華票券	110.10.15~111.01.13	0.86%	1,920,000	542	1,919,458	（註三）
				$ 9,120,000	**13,253**	**9,106,747**	

註一：係華南商業銀行72億聯貸案，各銀行共計提供4,320,000千元保證額度。

註二：係華南商業銀行80億聯貸案，各銀行共計提供6,800,000千元保證額度。

註三：係第一商業銀行48億聯貸案，各銀行共計提供3,840,000千元保證額度。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正能紙器存入保證金	$ 80,000
	大夏紙業存入保證金	45,000
	名坊紙業存入保證金	40,000
	銀城紙業存入保證金	40,000
	華豐紙品存入保證金	30,000
	禔福紙業存入保證金	30,000
	旭嶸紙品存入保證金	25,000
	其　　他(註)	192,017
小　　計		482,017
應付除役成本		27,709
合　　計		**$ 509,726**

註：金額小於5%以下者。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租賃負債	土地	111.01~157.11	1.26%~1.71%	$ 707,852	
	房屋及建築	111.01~117.06	1.26%-1.71%	84,759	
	其他設備	111.01~112.05	1.71%	283	
				$ 792,894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紙　　器	755,613 千㎡	$ 13,225,061
紙　　板	1,000,711 公噸	16,027,154
紙　　張	70,609 公噸	4,396,292
營建收入		944,393
租金收入		119,148
汽電收入		37,722
小　　計		34,749,770
減：銷貨退回		(3,088)
銷貨折讓		(452,443)
營業收入淨額		**$ 34,294,239**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材料及物料	
期初存料	$ 1,236,827
期初用品盤存	50,749
加：本期進料	17,916,588
廢紙轉入	49,267
減：期末存料	(1,252,322)
期末用品盤存	(42,684)
出售材料	(16,623)
轉列費用	(918,490)
本期耗用材料	17,023,312
直接人工	1,231,104
製造費用	6,404,140
製造成本	24,658,556
加：期初半成品及在製品	1,069,880
本期購入半成品	158,162
減：期末半成品及在製品	(1,798,284)
轉列費用及損失	(413,413)
廢紙轉材料	(49,267)
製成品成本	23,625,634
加：期初製成品	407,760
本期購入製成品	1,253,632
減：期末製成品	(446,487)
轉列費用及損失	(65,086)
小　　計	24,775,453
存貨跌價損失	5,517
出售下腳、廢料及存貨盤盈虧	(34,511)
因產能較低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54,969
營建成本	775,408
租賃成本	67,812
營業成本	**$ 26,144,648**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管理及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232,571	566,162	58,002
獎　　金	174,391	268,313	28,214
運　　費	1,228,508	1,529	119
保 險 費	28,861	87,130	6,923
各項折舊及攤提	29,160	160,835	1,991
佣金支出	138,928	-	-
其他費用(金額小於5%)	262,284	493,909	6,374
合　　計	**$ 2,094,703**	**1,577,878**	**101,623**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433 號

會員姓名：(1) 吳美萍
(2) 于紀隆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四八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3085508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九三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吳美萍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于紀隆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一一一　年　一　月　二〇　日

裝 訂 線